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七届十二次监事会于2020年11月23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新增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尚晓克、谭顺龙回避表决）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新增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疆中泰集团工程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尚晓克、谭顺龙回避表决）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新增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疆中泰智汇人力资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尚晓克、谭顺龙回避表决）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新增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新疆中泰兴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尚晓克、谭顺龙回避表决）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11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